

证券代码：300054 证券简称：鼎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2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在湖北省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荆河路 1 号公司 516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8 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朱双全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上半年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2022 年半年度报告》详情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刊登在证监会指定网站，并于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登载《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的董事会表决结果为：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鼎汇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汇微电子”）日常经营及产业化项目建设所需的资金需求，保障其业务正常开展，公司拟对鼎汇微电子原合计提供的 2 亿元财务资助总额度中的 1 亿元额度进行展期

并签订相关补充协议，自原借款期限到期后展期两年，年利率为 3.5%，主要用于其日常生产经营或项目建设。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4）。

该议案的董事会表决结果为：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鼎汇微电子经营发展和融资需求，公司同意鼎汇微电子新增向国家开发银行湖北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 1 亿元，并由公司为该笔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不超过 5 年。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

该议案的董事会表决结果为：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9 日